



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Yihuida Electric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发行方案

证券代码：430396

证券简称：亿汇达

公告编号：2014-15

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YIHUIDA ELECTRIC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发行方案

股份代码 430396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AID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5 层)

二零一四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二、发行计划.....	1
(一) 发行目的.....	1
(二) 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
(三)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1
(四) 发行数量及金额.....	2
(五)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2
(六) 股票限售安排.....	2
(七) 募集资金用途.....	2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的相关事项.....	2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2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3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3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3
(一) 主办券商.....	3
(二) 律师事务所.....	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亿汇达

证券代码：430396

法定代表人：韩言广

公司董事会秘书：邢友伟

办公地址：哈尔滨高开区迎宾路集中区鄞阳东路 5 号

电 话：0451-84376529

传 真：0451-84376503

网 址：<http://www.yhddq.net/>

电子邮箱：xingyouwei@yhddq.net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股票流动性，公司拟申请变更股票交易方式为做市转让方式。本次股票发行系为做市商取得储备库存股而发行。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不少于 2 家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商业资格的证券公司。

2、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在册股东自愿放弃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不高于 13.00 元人民币。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00 万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2013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81,917.7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14 元。本次定向发行后，摊薄的每股收益为 0.88 元。

本次定向发行价格综合参考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确定。

（四）发行数量及金额

本次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200 万股（含 200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 万元（含人民币 2,600 万元）。

（五）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无限售安排。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除用于原有的成套变配电产品、单元变配电产品的原材料采购之外，还将重点用于公司智能电能表、固体绝缘环网开关等新产品的后续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的相关事项

- 1、《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 2、《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履行备案程序。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2,6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发展，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提升，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以改善，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不会发生变化。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住所：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5 层

项目负责人：朱青

联系电话：010-88354696

传真：010-88354724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黑龙江鼎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龚春刚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28 号长江国际大厦 1606



项目经办人：朱冬伟、贾兴华

电话：0451-55552633

传真：0451-55552611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经办会计师：李冬梅、宁立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3743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韩言广

谷凤仙

赵宝仙

黄秋影

邢友伟

全体监事签字：

衣景龙

冯永海

郭丽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韩言广

谷凤仙

赵宝仙

邢友伟

倪新民

于秀华

郑树杨

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8日